

证券代码：300763

证券简称：锦浪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3

证券代码：123259

债券简称：锦浪转 02

## 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定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1）。

2026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本着提高决策效率的原则，公司控股股东王一鸣先生提请将上述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向董事会提交了《关于提请增加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临时提案的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下简称《股东会规则》）及《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会会议召开十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董事会。临时提案应当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董事会应当在收到提案后二日内通知其他股东，并将该临时提案提

交股东会审议。经董事会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一鸣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99,939,822 股，合计持股 1%以上；其依法具有提出临时提案的资格，且提案内容属于股东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提案程序亦符合《公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股东会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其他议案、股权登记日、召开时间、召开地点、召开方式及其他会议事项均保持不变，现将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补充通知公告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5 月 18 日 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18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18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5 月 11 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

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浙江省象山县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园金开路 188 号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拟定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 2026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	非累积投票提案	√

	制度》的议案		
11.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2.00	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3.00	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4.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3、第7项及第11项至第14项的议案须由股东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4、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年5月15日9:00-16:00。

2、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3、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合伙企业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执行事务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或者执行事务代表）资格的有效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股东代理人身份证、法人股东或合伙企业法定代表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执行事务代表）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受个人股东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须持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须在登记时间截止前送达本公司（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请注明“股东会”

字样)，在传真或信函发出后通过电话予以确认，避免因电子设备出错或信件遗漏出现未予登记在案的情况；

(4) 注意事项：股东或代理人在参加现场会议时须携带上述证明文件，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地点：浙江省象山县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园金开路 188 号公司会议室

5、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婵、林梦丽

电话：0574-65802608

传真：0574-65781606

邮箱：[ir@ginlong.com](mailto:ir@ginlong.com)

通讯地址：浙江省象山县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园金开路 188 号公司证券事务部（315712）

6、其他事项：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 五、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股东会登记表》

特此公告。

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4月28日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763。

2、投票简称：锦浪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5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2026年5月18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 授权委托书

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3.00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4.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6.00	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拟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8.00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9.00	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0.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2.00	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13.00	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14.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投票说明：

1、在表决结果栏内的“同意”、“反对”、“弃权”之一栏内打“√”。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2、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签署（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和性质：

受托人签署：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委托期限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附件三:

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